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WIRE PACIFIC LIMITED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19 及 00087)

公告

中國內地裝瓶業務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太古公司」）已知悉，可口可樂公司（「可口可樂」）在其二零一六年二月九日的收益發佈中作出一項陳述，該陳述是關於一份有關其在中國內地裝瓶業務之意向書。本公告旨在確認：(i) 已簽訂了該意向書（簽訂方為太古飲料控股有限公司（太古公司的附屬公司）、可口可樂及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及 (ii) 該意向書包含了表達洽談可口可樂將其現有裝瓶業務重新特許予其現有的合作夥伴（其中包括上述的太古公司附屬公司）的意向。有關各方之間沒有簽訂協議，且並不保證將會簽訂該等協議。倘若並當簽訂該等協議時，太古公司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就該等協議作出公告。

考慮到本公告內的信息可能構成太古公司的內幕消息，因此太古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及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刊發本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太古公司的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太古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史樂山（主席）、白德利、朱國樑、郭鵬、雷名士、
邵世昌、鄧健榮；
非常務董事： 容漢新、施銘倫、施維新；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 范華達、利乾、李慧敏、歐高敦、施祖祥及楊敏德。

承董事局命

SWIRE PACIFIC LIMITED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十日